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A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漢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Hans Energy Company Limited”[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54)

###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公司標誌及公司網址

茲提述漢思能源有限公司(現稱漢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一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就本公司英文名稱由「Hans Energy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Ha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及採納「漢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其新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名稱「漢思能源有限公司」發出本公司更改名稱註冊成立證書，根據此證書，公司名稱已藉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的特別決議案方式變更。香港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

#### 更改公司名稱及公司標誌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所有印有本公司先前名稱之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股份之合法所有權的有效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以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中英文名稱及新標誌的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所有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中英文名稱及新標誌發行。

##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HANS ENERGY」更改為「HANS GP HLDGS」，而本公司之中文股份簡稱則將由「漢思能源」更改為「漢思集團控股」，以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證券，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維持不變，仍為「00554」。

## 更改公司標誌

為反映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司標誌已作更換，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本公司先前及新標誌載列如下，以供識別：

先前標誌



新標誌



## 更改公司網址

為反映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司之網址將由 [www.hansenergy.com](http://www.hansenergy.com) 更改為 [www.hansgh.com](http://www.hansgh.com)，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Ha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漢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楊冬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戴偉先生(主席)、楊冬先生、張雷先生及李偉強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 *Nicolas Charles Philippe de Mascarel de la Corbiere* 先生及 *James Anthony Williamson* 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振偉先生、鍾澤文先生及徐閔女士。